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 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 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INETIX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使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606)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倢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香港法例第571章)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董事會對本集團於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期間」)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進行初步審閱後,預計本集團將錄得淨虧損約14.5百萬港元。根據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預期虧損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對一位客戶的預期信用損失補貼增加;(ii)產生一次性的上市開支;及(iii)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本期間的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於本公告日期向董事會提供的數據及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建議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仔細閱讀本公司有關本集團本期間業績的公告,預計將於2018年11月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捷冠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柏麟** 

香港,2018年11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余柏麟先生、梁昌豫先生、黃俊豪先生及羅章滿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佑顯先生、楊偉強先生及張華傑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 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kinetix.com.hk內。